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和会议材料。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孟庆洪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闵海涛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提名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同意提名闵海涛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荐刘红艳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提名委员会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经对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刘红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

后)，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孟庆洪、戴小科、赵德良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一东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以委托贷款方式拨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

特此公告。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

独立董事闵海涛简历：

闵海涛，男，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吉林大学车辆工程博士研究生毕业。历任吉林大学汽车工程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吉林大学汽车底盘集成与仿生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002703）独立董事，天博智能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闵海涛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董事刘红艳简历：

刘红艳，女，汉族，1983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高级经济师、会计师。历任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战略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一汽租赁有限公司总监、一汽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一汽智行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现任一汽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红艳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